檔號:保存年限:

勞動部 書函

地址: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
南棟4樓

承辦人:謝怡湘

電話: (02)8995-6138

電子信箱: xyx789@wda. gov. 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:勞動發能字第1130503961D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A17000000J_1133600455D_doc6_Attach1.pdf、

A17000000J_1133600455D_doc6_Attach2.pdf)

主旨:「國際組織技能競賽國家代表隊服補充兵役辦法」第3 條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以勞動發能字第 1130503961號令修正發布,茲檢送「國際組織技能競賽國 家代表隊服補充兵役辦法」第3條修正條文1份,請查 照。

正本:國防部、內政部、教育部

副本

電 2084/04/471 文

第1頁,共1頁